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

关于实施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 建设项目国有土地征收的函

南京林业大学：

根据南京市建委《关于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建审字〔2022〕104号），市城建集团所属南京城市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实施该项工程建设，并委托我区组织实施该项目国有土地征收工作。该建设项目需征收贵校科教用地886平方米，我区已启动该项目的国有土地征收程序，商请贵校给予支持配合。关于征收补偿，我区将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附件：1. 《关于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建审字〔2020〕104号）
2. 《关于实施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建设工程的通知》（宁城工字〔2020〕108号）
3. 《关于办理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工程选址意见及用地预审的复函》（宁规划资源函〔2020〕

189号)

4. 建设项目用地勘测定界成果报告及附图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
2022年5月9日

(联系人：黄学安，联系电话：13505172526)